

竹公溪基本情况

一、河流概述

竹公溪是岷江中游右岸一级支流，发源于乐山市市中区悦来镇白扬坳村东岳庙以西之丘陵南麓，发源地海拔高程 491.21m。竹公溪自北而南经凉水井、石板滩及两河口后折向东南至堰板，进入乐山市市中区境内平坝地带，于乐山城区张公桥下游约 150m 处（滨江路下）注入岷江。河口处河底高程约 355.80m，干流河长 25.83km，流域面积 52.82km²，河床平均比降约 1.42‰。

竹公溪径流主要由天然径流和堰板电站从青衣江引水两部分组成。竹公溪天然径流由降雨组成，多年平均年径流深 481.5mm。其河口断面处多年平均天然径流量 2205 万 m³，多年平均天然流量 0.699m³/s。天然径流的年内分配受降雨影响分布极不均匀，汛期水量约占全年水量的 60%到 80%。

二、竹公溪水功能区划分

竹公溪水功能区划表

一级水功能区	二级水功能区	范围		长度 (km)	水质目标
		起始范围	终止范围		
竹公溪源头水保护区		河源	石板滩	10.5	III
竹公溪乐山市中区开发利用区	竹公溪城市景观用水区	石板滩	河口	12.7	III

注：水功能区分为水功能一级区和水功能二级区。水功能一级区分为保护区、缓冲区、开发利用区和保留区四类。水功能二级区在水功能一级区划定的开发利用区中划分，分为饮

饮用水源区、工业用水区、农业用水区、渔业用水区、景观娱乐用水区、过渡区和排污控制区七类。

三、河长工作职责

负责竹公溪的管理保护工作，包括水资源保护、水域岸线管理保护、水污染防治、水环境治理、水生态修复等；牵头制定河流一河一策管理保护方案，明确年度具体目标、问题、任务和责任；牵头组织对侵占河道、超标排污、非法采砂、破坏航道、电毒炸鱼等突出问题依法进行清理整治。

竹公溪市级河长由市委常委、市政府常务副市长赵迎春，市政协副主席张旭东担任。

四、河湖长制工作意义

全面推进河湖长制是落实绿色发展理念、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必然要求，是解决我国复杂水问题、维护河湖健康生命的有效举措，是完善水治理体系、保障国家水安全的制度创新。乐山河湖长制工作意在实现水资源得到有效保护，取排水管理科学规范，河湖管理范围明确，水域岸线利用合理，水环境质量良好，水生态持续向好，水事违法现象得打有效遏制等目标，携手“三百水利工程”、“绿秀嘉州”、“一湖五湿地”等水生态项目，实现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双赢，共建绿色天然的乐山水生态环境，开创环境与经济和谐共进新局面，共享乐山乐水新生活。